

The Stories of English

英语的故事

[英]戴维·克里斯特尔 著

晏奎 杨炳钧 译



The Stories of English

英语的故事

[英]戴维·克里斯特尔 著

晏奎 杨炳钧 译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6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语的故事 / (英) 克里斯特尔著; 晏奎, 杨炳钧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6

ISBN 978 - 7 - 100 - 11791 - 3

I. ①英… II. ①克… ②晏… ③杨… III. ①英语—语言学—研究 IV. ①H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76498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英语的故事

(英)戴维·克里斯特尔 著

晏奎 杨炳钧 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78 - 7 - 100 - 11791 - 3

2016 年 2 月第 1 版

开本 787×960 1/16

2016 年 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51

定价: 106.00 元

中译本前言

我写《英语的故事》，旨在让人注意英语那与生俱来的活力，它就体现在自身的丰富性之中，那是在盎格鲁-撒克逊人初来乍到时就已然存在的，但却始终没能获得应有的社会认同。对各种教材的常规做法，我希望本书是一种矫正。在那些教材里，唯一的重点是正式的、标准的英国英语或美国英语，使用者也都是典型的男性、白人、盎格鲁-撒克逊人以及受过教育的城里人。这一观点，在我看来，完全忽视了为数众多的英语使用者。数百年来，使用英语的有男人也有女人，有城里人也有乡下人，尤其自 17 世纪以来，英语还有全球多样性，民族多样性。

现在，当我放眼世界各地的英语使用时，这一点越发显著。我看到，全新的文学话语无处不在，它们特征鲜明，具有清晰的地域多样性。诗人、小说家、剧作家等，正越发自豪地用英语的地区变体从事创作。我看到，各种语言特征正获得全新的社会认同与尊重，社会文化也正在走向多元。我看到，在英语的历史殖民扩张中，那些根本没有丝毫关联的国家也都显示了这一趋势，比如中国。

中国是一个人口大国，拥有灿烂的历史文化，绚丽的多彩风姿，辽阔的国土面积。我希望，随着英语这一外语的日常使用，一系列全新的、具有中国影响的英语变体将会很快出现。我由衷地期待着中国人用英语写中国的畅销小说、诗歌、戏剧。这一模式在其他地方已经出现，比如加勒比的英语诗歌，西非的英语小说等，有些作者已经

获得了巨大成绩，登上了文坛巅峰，比如尼日利亚作家钦努阿·阿契贝（Chinua Achebe）。他们没有退缩，敢于使用各种各样的本土表述，哪怕在英美从未使用过。

一切只是时间问题。但第一步是适合的气候，在那样的气候中，人们能够看到地区方言的逐渐成长，看到表达地区特色是语言发展的必然结果。这确实需要时间，因为在初期，人们对新的用法总会有点犹豫不决，一旦背离传统的英式英语或美式英语，就会以“错误”自居。然而，渐渐地，当看到自己所做的一切，在世界其他地方曾有数以百万计的人早已做过，而自己只是走在前人走过的路上时，他们就会重拾自信。甚至美国英语在使用之初也曾一度被贬为英语的一种低级方言。我希望英语在中国的发展也能如此，以中式面目做全球表达，使之成为英语的又一特征。晏奎的翻译，我相信，将有助于形成这样的气候。

戴维·克里斯特尔

2013年8月10日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章 古英语的起源	17
插叙 1 凯尔特语之谜	34
第二章 古英语方言	41
插叙 2 西撒克逊的兴衰	67
第三章 早期的词汇多样性	72
插叙 3 理解丹麦语	105
第四章 古英语的风格变体	111
插叙 4 语法变化	131
第五章 走向中古英语	136
插叙 5 两部《彼得伯勒编年史》	151
第六章 一国三语	157
插叙 6 特别俗务税	181

第七章 词汇入侵	186
插叙 7 第一个方言故事	213
第八章 多样的进化	222
插叙 8 好了,好了 (Well well)	254
第九章 方言时代	262
插叙 9 词尾 -s 来自何处?	293
第十章 标准初现	298
插叙 10 对变化的抱怨	331
第十一章 印刷术及其影响	337
插叙 11 第一部英语词典	368
第十二章 对早期现代英语的成见	375
插叙 12 用 thou 还是 you	403
第十三章 语言创新	410
插叙 13 避免转写贫血症	444
第十四章 方言后遗症	450
插叙 14 底层人的语言	484
第十五章 语言趋于稳定	490
插叙 15 简单英语的错觉	522
第十六章 标准规则	527
插叙 16 喉塞音	557
第十七章 新视野	562

插叙 17 y'all 变迁追踪	604
第十八章 举步向前	609
插叙 18 非标准英语的语法中心	645
第十九章 发展中的方言	650
插叙 19 中土世界方言	693
第二十章 时空变幻	699
附录 本书涉及的英国城镇和郡的位置	729
注 释	732
参考文献	756
人名索引	766
主题索引	780

译后记	806
-----------	-----

导论

事实上，本书有两个导论，因为有两个故事要讲。

第3页*有个简要的英语史纲，那是通常都会一再提及的。在过去的一个世纪，曾有数十种书籍使用过那套术语，就所谓“标准英语”的早期发展的各个阶段加以描述。标准语是一种语言变体，社会明确，地位特殊。那是一个重要的研究领域，本书在渐次展开历史画卷的过程中也会照例经常与之谋面。但在整个英语故事中，标准语的故事比重很小。真实的故事要长很多很多。

因此，从第5页开始还有另一个导论来讲述这个真实的故事，亦即本书的重心。用“真实的故事”会更加确切，因为语言这种东西涉及方方面面，总有若干趋势同时发生。在1500余年的语言史中，丰富的多样性无处不在，无时不在。但迄今为止，人们的全部注意力依旧在标准英语的故事上。而其他故事，在英语的语言学历史上，则始终没有获得应有的位置，现在该是时候了。

同时讲述几个故事，对于一本以线性方式呈现的说明性的书，并不十分适合。所以，要更好地传递这一意图，我不得不采用一种不太正统的结构模式。各章的主体皆为历时叙述，以古英语开始，以现代英语结束，重点讨论标准与非标准的互动；各章之间则用“插叙”将

* 指原书页码，见中文版边码。——编注

其分开,这些“插叙”则以非标准英语为主,呈现特定时段之外的话题。此外,在每个章节之内,我还插入了一些嵌板,用以揭示非标准维度的特征,借以强调标准语和各种非标准变体之间的永恒的动态张力。

结果可想而知,本书就像一床拼凑的被褥;但那是不可避免的,因为任何一个史学家,在探究非标准语时都会面临许多限制。要获得各种非标准英语的资料并不容易,甚至非正式的标准口语究竟是什么样子也都难以确定。现在有广播器材、录音机、摄像机、互联网等,它们都能提供各种声音,显示人们的日常交流,反映所有的地区差异和文化差异,但当时没有。标准英语没有这样的问题,因为它是享有社会声誉的书写形式,是权威表述的唯一媒介,又长达数个世纪之久。其他变体就没那么幸运了。

那些记录在案的过去的声音,如果都以白人或盎格鲁-撒克逊人为主,犹如今天一样,那么,在不列颠历史上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的少数民族,他们的语言我们又能知道多少呢?如果那些声音都以男性为主,那么,妇女在英语发展史上所扮演的角色,我们又何以会发现呢?如果这些声音都与标准方言紧密联系,而作家们也都不用地域方言,视之为“模糊不清、残缺不全”或“离奇古怪”的东西,那么,真正的社会语言学的遗产,我们又怎么指望会有所发现呢?¹

《英语的故事》就是对这份遗产的一种探索。

3 关于标准的故事

标准的英语史通常是这样的。

• 449年,日耳曼人从欧洲大陆抵达不列颠,取代了土著不列颠人(凯尔特人),并最终形成了带有盎格鲁-撒克逊语特征的单一语言。

• 史料显示,这一时期的绝大多数作品,都保存在西撒克逊方言之中。那是国王阿尔弗烈德的语言,以温彻斯特为中心,具有政治和文化的双重主导作用,见于英格兰南部一带。这就是著名的盎格鲁-

撒克逊语，也叫古英语，对它的描述自然反映着它的主导性。

• 盎格鲁-撒克逊语晚期逐渐出现了一些重要变化，直接影响了古英语的语法。这些变化，连同发音的变化、拼写方式的革新以及诺曼征服之后所涌入的大量新词，导致语言的发展出现了全新的特征，形成了人所共知的中古英语。

• 中古英语时代，文学语言开始逐渐形成，并在乔叟的作品中达到顶峰；而位于伦敦的大法官法院（Chancery）的抄写员们的工作，则让我们看到了标准英语的最初迹象。

• 1476年，卡克斯顿引入印刷术，极大地拓宽了语言的书写资源，促进了书写系统的标准化。拼写开始趋于稳定，其对发音的指导作用也因此减少，但发音变化仍在继续。

• 读音和语法的进一步变化，以及因文艺复兴的激励而来的词汇量的大幅增加，导致了早期现代英语的出现。其特征深深打上了时代烙印，一是伊丽莎白时代的文学创作，特别是莎士比亚；二是各种文本的《圣经》，尤其是廷德尔本（1525年）和钦定本（1611年）。

• 语言的影响力和创造力都有空前提升，但也因此而带来了一种反作用力，引发了一种关切之风，涉及语言的变化速度和特点。首批英语词典、语法著作、发音手册等应运而生，企图将语言置于某种尺度的控制之下。

• 结果，在事关英语的标准形式上出现了一种特别强烈的正确性观念。这一概念势必走向全球，因为受过英式英语教育的人，在大英帝国有着全球性的影响。与此同时，标准问题也越发复杂了，尤其在美式英语作为全球存在的另一形式出现之后。

• 到18世纪末，标准英语已十分接近今天的英语了，至少在语法、读音、拼写三大方面是如此，因而被称为现代英语。但词量的激增仍在继续，其原因主要在于工业革命、科学革命以及语言的全球化进程——这一进程将经由20世纪而一直延伸到21世纪。

但这里只讲到一个故事。2 那是主要以“英格兰的英语”(English in England) 曾经发生过什么的故事, 而且还只是“英格兰的英语”中的一种——仅关乎书面语言、文学语言以及正式场合中的优雅的口头表述与书面形式。总而言之, 这是一个关于标准英语的兴起的故事——而且, 正如我们将看到的一样, 还称不上它的全貌。只要思索片刻, 就能得出这样的结论: 这不可能是全部的故事。本书需要一个更好的导论。

5 真实的故事

问题不在于正统历史都包含了什么, 而恰恰在于它略去了什么, 或边缘化了什么。通常, 所谓英语的故事, 犹如主流传统所呈现的一样, 只讲述语言变体之一的标准英语, 其特殊地位常常是象征性的, 需由大写加以表现。在万花筒般种类繁多的方言与风格中, 这种变体不过是很小的一个部分; 而构成所谓“英语”的, 正是那些多样的方言和风格。事实上, 对于标准英语而言, 如果有一个人在说, 则同时意味着另外的一百个人却没有在说, 而且另有一百个人既说标准语也说其他变体。那么, 它们的故事又在何处讲到了呢?

边缘化的问题并非什么偶然的问题。认为只有标准英语才值得研究的依然大有人在, 其中最具影响力的是亨利·怀尔德(Henry Cecil Wyld)。早在 1914 年, 他就写过一本《英语简史》(*A Short History of English*)。记得我读本科的时候, 该书依然是必读书目, 尽管距其成书已有近 50 年之久。用他的开头几个部分来说明这种偏见是最恰当不过的了。在提到英语方言那鲜明的多样性之后, 他说:

庆幸的是, 目前的绝大部分英语方言都意义不大, 都不能代表英语言语, 所以对我们的当下目标来说, 完全可以不加理会, 除非它们有助于我们洞悉语言的各种演变形式, 因为只有这些演变形式

才是我们所关心的主要对象，即文学语言和标准口语……

唯有能导致标准的方言才值得研究，所以（尽管他确实提到苏格兰语，一定是想到了彭斯）：

14 世纪结束后，其他种种方言，除了低地苏格兰的几种之外，都渐渐不再是文学语言的载体了，对独立的英语形式也都不再重要了。³

他得出结论说：

因此，在本书中，现代乡村英语的各种变体及其发展都将不予考虑，除非它们能有助于理解标准英语的历史。

这样固执己见，并非怀尔德一人。在 20 世纪的不列颠内外，但凡有关语言的思考，具有类似色彩的观点随处可见。

标准的传统

6

关注标准英语无可厚非。对此，只要环顾一下四周，我们就能心知肚明。英语扮演着全球通用语的崭新角色，这已经成为或正在成为每个国家的共识。无论广告还是旅行，抑或在其他一些国际领域，每当与语言接触时，我们见到的总是标准英语。在以英语为主的国家，印象会更加深刻：报纸、电视、公众告示、商品广告、书店、学校等，所用的主要语种都是英语而不是其他。

这也与我们的预料相符。标准语的角色，不论从国家内还是国家间的角度，均在于促进社会成员之间的彼此理解。为使交流顺畅，效果突出，人人都需要学习标准语。所以我们都要上学，对标准英语都

要能读能写,既有机会自己朗读,也有机会聆听他人朗读。在国家层面,主导机构如英国议会、美国国会、英国广播公司、美国有线电视新闻网等,为了赢得最为广泛的理解,都将其作为首选的宣传媒介,使之俨然成了权力和地位的象征;而但凡在公众场合,我们也都随时能够听到它的声音。其表达潜能在英国文学中得到了进一步的开发。其鲜明的特征,在学习英语的外国学生身上尤其显著。而一小部分家庭,出于特殊的阶层和文化背景,会自然而然地将其作为母语来说。

所以,本书通篇都没有对标准英语的不敬之辞。在增进民族理解、促成国际合作方面,标准英语都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而且作为文学的主要载体,它还拥有600年的辉煌成就。我自己就正在用它(除了少数例外)来撰写本书呢。然而,只要听听周围那些讲英语的人,我们就会立刻发现,任何形式的描述,但凡将标准英语等同于整个英语的做法,无论现在还是以前几个世纪,都是十分荒唐的。这里有三个基本事实。一是绝大多数人所用的英语都并非标准英语;二是大量英语作家所写的也并非标准英语;三是相当数量的人在计算机上用作交际的也同样不是标准英语。

7 这里无法提供可靠的数据资料,但任何人,只要在英语世界旅游一番,在市中心或乡下的店铺前站一站、听一听,都会毫无疑问地发现,绝大多数人的日常用语恰恰是非标准英语,并体现为不同的地域方言和社会方言。对于非标准英语本身,虽然有些人既不讲也不写,但处理起来也都得心应手,大多既能听懂,也能读懂。挖掘非标准的各种变体是众多电视情节剧的基本要素。而使用标准英语的人,也通常会在口头和书面上故意地违反标准的规则,以实现某种特殊的表达效果。有本关于电子革命的书,标题就比较搞笑,叫《我们啥也没见》(*We ain't seen nothin' yet*)。其语法可能并不标准,可人人都能心领神会。

眼下出现的大量术语,都具有各种非标准英语的特征。有的富含科技味道,相当客观;有的十分流行,给人的印象也深;有的则

显然出于侮辱。在这些术语谱系的一端，我们可以发现“地区方言”(regional dialect)、“修饰过的标准”(modified standard)、“非标准言语”(nonstandard speech)、“混合语”(creoles)、“洋泾浜”(pidgins)、“俗语”(vernaculars)以及“混合代码”(code-mixing)等；而在另一端，我们则能够发现“次标准言语”(substandard speech)、“乡土话”(country talk)、“土话”(patois)、“土腔”(brogue)、“隐语”(argot)、“黑话”(cant)、“土语”(lingo)，以及“蹩脚英语”(broken English)和“臭水沟英语”(gutter speech)等。共同之点在于：没有一样是“标准的”。

所有这些变体，英语史自然都不会完全忽视，却倾向于将其边缘化。当然，在语言调查旨在反映英语在国内外的使用情况时，为了求得内容上的整体平衡，非标准的东西是断然不会获得应有的中心位置的。比如古英语和中古英语，传统做法是专门拿出几个章节，用以叙述当时的语言和文学；至于各种变体，则一律当作独立的话题来处理——通常放在书末的某个地方。即便在现代，虽然并不缺乏再现方言的文本，但在处理地域方言的运用时，各种各样的语言史依然倾向于将其最小化，从而也就打破了平衡。有鉴于此，《英语的故事》将对这种平衡做出适当修正。⁴它将处理标准英语的问题，这是必须的，因为里面也有不少故事值得一讲；但它还要反映——只要历史记录（主要地且必然地通过标准语加以表现）使我能够做到——已经存在的非标准英语，特别是早期英语史上的地域变体。越是接近现代，就越容易再现非标准的情况。但它却是始终存在着的。

标准英语的内部变体

标准英语内部也有很多故事可讲……？这是因为标准语并非一种同质现象，在发音、拼写、语法、词汇、话语范式等方面，都是内在统一、始终如一的。之所以有这样一个共识，认为在说英语的集体中存在一致性，乃是出于这样的事实，即我们放眼所见的书面英语，本质上都

- 8 是正式的。它是英语的最佳表现方式。无论写书稿、撰文章、编小册子，还是做招牌、写海报，抑或是制作其他形式的印刷品，人们都会尽量“把它搞对”(get it right)，为此需要专门人才(如文本编辑)或写作手册(如风格指南)，以确保语言能达到标准。某些人也同样如此，都会遵循各自的行业标准，如播音员、政府发言人、大学教授、法庭律师等。他们的说话风格，越是贴近书面标准，就越少招致诸如“粗心”、“懒散”、“草率”之类的批评。所以，那些公众语言，无论我们听到的还是读到的，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特征，全都位居文体谱系的“正式”一端。

即便在标准英语内部，也确实存在一个文体谱系。变化随处可见。哪怕“正式”一端也不例外。律师、职员、政客、医生、显贵、播音员、科学家等等，尽管交际时倍加小心，但谈话和写作方式也并非始终如一。在所谓“法律英语”、“宗教英语”以及与社会主流机构相关的所有风格的语言之间，往往存在巨大的语言差异。其中的绝大多数已经得到认可。现已写成的不少书籍，其对象就是所谓的“法律语言”或“宗教语言”。正式英语的特点，无论口头的还是书面的，都已得到了细致入微的考察研究。

然而，在谱系的另一端，非正式的标准英语却被大大地忽略了。在英国广播公司的员工食堂里，播音员的言语到底是什么样的？政客们聚在一起喝茶聊天时，又是如何交谈的？大学教授们在海外旅游时所用的语言，与他们明信片的语言一样吗？他们的电子家书与他们的讲稿或书稿都用同样的语言吗？文本编辑下班后也从来不会将不定式分开来写吗？一旦提出类似的问题，我们就会清楚地知道，原来还有另一个世界正等待我们去探索。普遍经历告诉我们：下班之后，人们都会“换上舒服的休闲装”。那么，当不再处于大众视域中时，人们的这种“舒服感”在语言学上的对应究竟是什么呢？所有的专家学者，当他们不再专业的时候，是否都会换成同一套语言的外衣呢？诸如此类的问题，目前还没有什么信息可以说明。这个故事也还没人讲过。

毫无疑问，大量非正式的语言素材，包括口头的和书面的，确实

也都存在。但凡写过明信片的人,在提笔写下 Having a lovely time[“过得痛快”]的时候,其非正式性也就跃然纸上了,因为省去句子的一个部分(省略——此处是主语和系动词,即 I'm 或 We're), 乃是我们的常规做法之一,目的在于使写下的句子和说出的话,听起来无拘无束,亲切随和。任何人,只要在言语中加入一个助词,无论比较委婉的(如 *blooming*[可恶]或 *darn*[该死])还是十分随意的,都表示着自己的非正式性,因为这些形式的出现,本质上说,就是为了适应世俗的、低层次的互动交流的需要。任何人,只要使用俚语,无论通俗的还是专业的,也都显示着自己非正式的一面,因为俚语的存在,首先在于营造一种亲和关系,那是希望寻求社会归属感的人们的一种表达形式。在这样的语境中,任何人=每个人。

好比更衣一样,我们有多种选择来表达非正式性。需要着装时,我们可以挑选略微随便的,也可以挑选非同寻常的,这取决于我们的人格和银行存款。写作和说话时,我们也有多种选择,也有几个层次的非正式性,也包括从略微随便到非同寻常的不同层次。相关的是人格,方式也是一样——尽管不像存款,因为在表现身份时,语言乃是最廉价的方式——而且选择语言还受其他因素的制约,比如对话的主题,参与对话的人数、年龄、性别,以及对话的场景类型等。统一化的或通用的非正式英语,确实存在诸多的特征,但里面也有很多的变数。

在“正式-非正式”的谱系上,我们的选择越是多样,就会越感方便,越能满足复杂多样的社会需求。需要着装时,衣橱里的多种选择使我们能穿着得体,以便适应不同的社交场合,语言也一样。越是掌握了多样的语言选择,我们就越能随机应变,越能恰当地适应一个又一个的社交场合。显然,无论是谁,在使用英语来表达时,如果不能做到正式、克制和正确,那么在现代社会里就难免陷入极端不利的处境。反过来也是如此:无论是谁,对于非正式场合下的英语使用,如果缺乏应付能力,也会陷入极端不利的困境。